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的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包 1(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执法记录仪采集站，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0 人，营业收入为 35384.91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9565.408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防刺背心，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催泪喷射器，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防弹背心，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单警急救包，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防弹头盔，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7. 伸缩警棍，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8. 强光手电，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九天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1 人，营业收入为 19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防砍中盾 (exp)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0. 反光背心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1. 防暴盾牌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2. 手铐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3. 摩托车头盔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4. 多功能腰带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5. 便携式照明设备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深圳市九天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31 人, 营业收入为 1919 万元, 资产总额为 312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6. 便携式阻车器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7. 警戒带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8. 防暴头盔 ,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99 人, 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

19. 反冲撞阻车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8816万元，资产总额为133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0. 定点执勤示意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8816万元，资产总额为133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1. 防弹盾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8816万元，资产总额为133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2. 查车防撞装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8816万元，资产总额为133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3. 阻车路障（电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8816万元，资产总额为133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4. 防弹插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8816万元，资产总额为133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5. 伸缩临检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8816万元，资产总额为133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州英日特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7 月 16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

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GZTT240033ZC-A 第(1)采购包 2024-07-14 17:47:14

广州英旦贸易有限公司 2024-07-14 17:47:1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的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包 1(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强光手电【型号：S1 JXT-F100A】、便携式照明设备【型号：JTX-F930】，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九天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1 人，营业收入为 19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九天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6 月 24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的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包 1(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 防刺背心、 3. 催泪喷射器、 4. 防弹背心、 5. 单警急救包、 6. 防弹头盔、 7. 伸缩警棍、 9. 防砍中盾（exp）、 10. 反光背心、 11. 防暴盾牌、 12. 手铐、 13. 摩托车头盔、 14. 多功能腰带、 16. 便携式阻车器、 17. 警戒带、 18. 防暴头盔、 19. 反冲撞阻车器、 20. 定点执勤示意牌、 21. 防弹盾牌、 22. 查车防撞装置、 23. 阻车路障（电动）、 24. 防弹插板、 25. 伸缩临检牌，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8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顺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6 月 24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的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包 1(2024 年警用装备采购)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执法记录仪采集站【型号：ZCS-JLYS5】，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0 人，营业收入为 35384.91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9565.408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6 月 24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